

证券代码:600661

证券简称:昂立教育 编号:临2021-071

##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10月13日-10月18日期间涨幅累计达46.38%，股价短期涨幅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2020年10月15日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9）中披露了公司自查和大股东核实结果，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大事项。

● 公司主营业务尚未形成规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且未来业务的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和较大波动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 2021年1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机构负担的意见》，对公司的教育培训业务产生负面影响。目前整体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公司业务状况稳健，经营情况稳定。

● 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的相关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声明，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8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10月13日-10月18日期间涨幅累计达46.38%，股价短期涨幅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2020年10月15日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9）中披露了公司自查和大股东核实结果，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大事项。

● 公司主营业务尚未形成规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且未来业务的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和较大波动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 2021年1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机构负担的意见》，对公司的教育培训业务产生负面影响。目前整体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公司业务状况稳健，经营情况稳定。

● 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的相关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声明，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8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对公告的基本情况

原告：黄怀军，男，汉族，住青岛市市北区

被告一：青岛达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二：青岛达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三：青岛达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四：王怀军

被告五：蔚风雷

(二)案件事实简述

2015年10月13日、2015年12月15日、2016年7月29日、2017年12月18日，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兑仓支行与蔚风雷签订《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合同》与《借款合同》，将借款金额为30,000万元，15,000万元、9,000万元、22,000万元，保兑仓合同向银行分次发放借款共76,000万元。后保兑仓支行及支行行长先后于2015年10月13日、2016年7月29日、2017年12月18日向蔚风雷出具《借款借据》，并以其名下位于青岛市市北区广兴路1号的房产作为上述四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已向原告出具《还款承诺书》，同意归还借款本息及利息，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原告依法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本次诉讼事项的主要诉讼请求

1. 判令被告一向原告偿还原借款本金300,000,000元及截止至2021年10月11日的利息11,462,687.60

2. 判令被告一向原告偿还原借款本金300,000,000元及截止至2021年10月11日的利息15,692,000元及罚息2,024元；

3. 判令被告一向原告偿还原借款本金300,000,000元及截止至2021年10月11日的利息3,418,368.53元；

4. 判令被告一向原告偿还原借款本金220,000,000元及截止至2021年10月11日的利息8,368,313.99元；

5. 判令被告一向原告偿还原借款本金15,000,000元及截止至2021年10月11日的利息1,368,313.99元；

6.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利息、复利及诉讼费；

7.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赔偿律师费；

8.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9.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0.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2.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3.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5.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6.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7.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8.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9.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2.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3.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5.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6.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7.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8.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9.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0.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2.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3.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5.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6.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7.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8.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9.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0.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2.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3.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5.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6.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7.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8.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49.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0.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2.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3.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5.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6.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7.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8.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59.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0.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2.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3.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5.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6.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7.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8.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69.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0.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2.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3.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5.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6.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7.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8.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9.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80.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8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蔚风雷向原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